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告下文所載資料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的邀請或要約。



**IRC Limited 鐵江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9)

## **TIGER CAPITAL FUND SPC– TIGER GLOBAL SP認購新股份 及授出購股權**

### **就認購事項申請豁免的最新消息**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 **最新消息**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2016年11月30日與投資者訂立的認購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提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3.36(5)條，准許本公司在並無於股東特別大會就以較其股份基準價折讓20%以上的價格發行認購股份及購股權股份取得股東同意的情況下，根據一般授權增設、配發及發行證券，理由為本公司正處於嚴峻的財政狀況。

聯交所已知會本公司，表示不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5)條予以同意。因此，有關獲授該同意的認購協議先決條件將不會達成，而本公司將儘快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i)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ii)根據特別授權配發認購股份及(倘聯交所要求)授出認購購股權股份的權利的普通決議案。

誠如該公告所提及，K&S根據項目融資貸款須於2016年12月20日支付本金及利息為數約26百萬美元。本公司預期股東特別大會將於2016年12月底舉行(惟不大可能於2016年12月20日前舉行)，而本公司兩名主要股東(共佔已發行股份超過50%)Petropavlovsk及俊安各自己表明有意投票贊成認購事項(因此通過決議案)。假設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決議案，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後的下一個營業日收取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扣除按金)約177.2百萬港元(相當於22.9百萬美元)，倘有需要，本公司可用於履行項目融資貸款及撥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本公司將繼續致力獲取項目融資貸款修訂或豁免或其他集資，以促使於2016年12月20日至取得認購協議項下資金當日期間，K&S能遵守其項目融資貸款責任。

## 一般事項

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所載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鐵江現貨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馬嘉譽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  
2016年12月2日(星期五)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嘉譽先生及高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韓博傑先生、蔡穗新先生(吳子科為其替任人)及胡家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丹尼先生、馬世民先生(司令勳銜(CBE)，法國國家榮譽軍團騎士勳章)、李壯飛先生及Jonathan Martin Smith先生。

**鐵江現貨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號6樓H室

電話：+852 2772 0007

電郵：ir@ircgroup.com.hk

網址：www.ircgroup.com.hk

如欲瞭解更多資料，請瀏覽[www.ircgroup.com.hk](http://www.ircgroup.com.hk)或聯絡：

**陳翁慈**

經理－公共事務及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2772 0007

流動電話：+852 9688 8293

電郵：sc@ircgroup.com.hk